



PT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保德國際發展企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2)

\*僅供識別

# 中期業績報告 2021



## 目錄

簡稱	2
公司資料	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書	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8
補充資料	36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簡稱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公司細則」	指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本公司」	指	保德國際發展企業有限公司
「本期間」	指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東
「港元」及「港仙」	指	港元及港仙，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程民駿先生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蘇家樂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辭任)

許徽女士

楊劍庭先生

葛侃寧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任廣鎮先生

黃以信先生

林易彤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黃以信先生(主席)

任廣鎮先生

林易彤先生

### 薪酬委員會

林易彤先生(主席)

任廣鎮先生

黃以信先生

### 提名委員會

任廣鎮先生(主席)

黃以信先生

林易彤先生

### 企業管治委員會

程民駿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獲委任)

蘇家樂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辭任)

任廣鎮先生

黃以信先生

林易彤先生

### 公司秘書

羅婉薇女士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律師

張葉司徒陳律師事務所

Conyers Dill & Pearman (Bermuda)

###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Nonghyup Bank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4樓

3412-3413室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54樓

### 網址

[www.ptcorp.com.hk](http://www.ptcorp.com.hk)

###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372



致保德國際發展企業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引言

本行已審閱第5至27頁所載保德國際發展企業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之編製須符合當中訂明之相關條文，以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行之責任是根據審閱之結果，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所協定之委聘書條款僅向閣下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行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本行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以及進行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本行不保證可知悉所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重大事項。因此，本行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本行的審閱工作，本行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本行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入	3		
客戶合約		494,935	702,730
實際利息法下之利息		2,125	175
總收入		497,060	702,905
銷售成本		(463,382)	(695,647)
毛利		33,678	7,258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213	1,924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17	-	163,480
金融工具之(虧損)收益淨額	4	(72,433)	11,86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441)	-
行政開支		(38,318)	(30,679)
財務成本		(2,352)	(544)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96,653)	153,305
所得稅開支	6	-	(5)
期間(虧損)溢利		(96,653)	153,300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569	2,392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時儲備之重新分類	17	-	13,427
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569	15,819
期間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96,084)	169,119
應佔期間(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95,573)	153,649
非控股權益		(1,080)	(349)
		(96,653)	153,300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佔期間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95,004)</b>	169,468
非控股權益		<b>(1,080)</b>	(349)
		<b>(96,084)</b>	169,119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	8		
基本		<b>(4.74)</b>	7.61
攤薄		<b>(4.74)</b>	不適用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86,284	29,849
使用權資產	9	39,248	18,425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票據	10	200,000	200,000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	143,647	197,704
應收貸款	12	21,850	-
		<b>491,029</b>	<b>445,978</b>
<b>流動資產</b>			
存貨		36,845	86,682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13	29,858	9,053
衍生金融工具		1,969	6,106
持作買賣之權益投資		6,595	1,893
應收貸款	12	3,096	-
銀行結存及現金		168,866	239,325
		<b>247,229</b>	<b>343,059</b>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2,120	6,205
衍生金融工具		5,133	3,145
合約負債		-	57,686
借款 - 於一年內到期	14	52,383	-
租賃負債 - 於一年內到期		5,102	5,344
		<b>74,738</b>	<b>72,380</b>
<b>流動資產淨額</b>		<b>172,491</b>	<b>270,679</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663,520</b>	<b>716,657</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 於一年後到期	14	20,306	-
租賃負債 - 於一年後到期		21,449	1,509
		<b>41,755</b>	<b>1,509</b>
<b>資產淨額</b>		<b>621,765</b>	<b>715,148</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5	20,183	20,183
股本溢價及儲備		594,359	689,36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614,542</b>	<b>709,546</b>
非控股權益		7,223	5,602
<b>權益總額</b>		<b>621,765</b>	<b>715,148</b>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於其他全面 收入確認及 於權益累計 與持作出售 資產有關之 金額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 權益	合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20,183	959,550	908	3,425	-	(274,520)	709,546	5,602	715,148
期間虧損	-	-	-	-	-	(95,573)	(95,573)	(1,080)	(96,653)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569	-	-	569	-	569
期間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	-	-	-	569	-	(95,573)	(95,004)	(1,080)	(96,084)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 注資	-	-	-	-	-	-	-	2,701	2,701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0,183	959,550	908	3,994	-	(370,093)	614,542	7,223	621,765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20,183	959,550	908	(1,920)	(122,336)	(332,667)	523,718	6,205	529,923
期間溢利(虧損)	-	-	-	-	-	153,649	153,649	(349)	153,30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2,392	-	-	2,392	-	2,392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時 轉出儲備	-	-	-	-	13,427	-	13,427	-	13,427
期間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	-	-	-	2,392	13,427	153,649	169,468	(349)	169,119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	-	-	-	108,909	(108,909)	-	-	-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0,183	959,550	908	472	-	(287,927)	693,186	5,856	699,042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動用之現金淨額			
除稅前(虧損)溢利		<b>(96,653)</b>	153,305
已根據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金融工具之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b>56,100</b>	(16,16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	(163,480)
存貨減少(增加)		<b>48,742</b>	(4,978)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b>(18,660)</b>	2,408
持作買賣權益投資增加		<b>(4,702)</b>	(6,109)
應收貸款增加		<b>(3,276)</b>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增加(減少)		<b>3,689</b>	(2,099)
合約負債減少		<b>(57,686)</b>	(2,522)
其他經營業務		<b>10,432</b>	24,084
		<b>(62,014)</b>	(15,552)
投資業務(動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	<b>(58,057)</b>	(1,911)
授予第三方貸款	12	<b>(24,470)</b>	-
第三方償還貸款		<b>2,800</b>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所得款項	17	-	196,687
已收利息		-	357
支付使用權資產		-	(190)
		<b>(79,727)</b>	194,943
融資業務所得(動用)之現金淨額			
新增借款		<b>225,722</b>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注資		<b>2,701</b>	-
償還借款		<b>(153,033)</b>	-
償還租賃負債		<b>(2,000)</b>	(3,766)
已付利息		<b>(1,845)</b>	(203)
		<b>71,545</b>	(3,969)
現金與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b>(70,196)</b>	175,422
期初現金與現金等值項目		<b>239,325</b>	77,938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b>(263)</b>	787
期末現金與現金等值項目，即銀行結存及現金		<b>168,866</b>	254,147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保德國際發展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有關適用披露之規定而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價值計量。

除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導致之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於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優惠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新型  
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 第2階段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 收入

本集團期內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 貿易收入	<b>494,089</b>	702,685
- 保險經紀收入	<b>846</b>	45
	<b>494,935</b>	702,730
實際利率法下之利息		
- 投資之利息收入	<b>2,005</b>	175
- 提供融資之利息收入	<b>120</b>	-
	<b>2,125</b>	175
	<b>497,060</b>	702,905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 收入(續)

#### 客戶合約收入之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貨品或服務類別</b>		
貿易收入		
- 金屬	<b>291,348</b>	679,786
- 化學品及能源	<b>202,741</b>	22,899
	<b>494,089</b>	702,685
保險經紀收入	<b>846</b>	45
	<b>494,935</b>	702,730
<b>地理位置</b>		
香港	<b>494,935</b>	620,196
中國，不包括香港	-	82,534
	<b>494,935</b>	702,730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 收入(續)

以下為客戶合約收入與分部資料所披露金額之對賬。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貿易 千港元	金屬回收 千港元	長期投資 千港元	化學品 千港元	金融機構		其他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業務 千港元	融資 千港元			
貿易收入	494,089	-	-	-	-	-	-	-	494,089
保險經紀收入	-	-	-	-	846	-	-	-	846
客戶合約收入	494,089	-	-	-	846	-	-	-	494,935
實際利率法下之利息									
- 投資之利息收入	-	-	2,005	-	-	-	-	-	2,005
- 提供融資之利息收入	-	-	-	-	-	120	-	-	120
總收入	494,089	-	2,005	-	846	120	-	-	497,060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貿易 千港元	長期投資 千港元	化學品 千港元	金融機構		其他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業務 千港元	融資 千港元			
貿易收入	702,685	-	-	-	-	-	-	702,685
保險經紀收入	-	-	-	45	-	-	-	45
客戶合約收入	702,685	-	-	45	-	-	-	702,730
實際利率法下之收入								
- 投資之利息收入	-	175	-	-	-	-	-	175
總收入	702,685	175	-	45	-	-	-	702,905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乃根據就分配資源及表現評估用途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士(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之資料劃分如下：

貿易	-	商品貿易
金屬回收	-	金屬回收及貿易(附註)
長期投資	-	投資項目包括長期債務票據及權益投資
化學品	-	化學品儲存服務
金融機構業務	-	提供資產管理、保險經紀及相關服務
融資	-	貸款融資服務
其他投資	-	投資於證券買賣
其他	-	提供管理服務

附註：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認購Cupral Group Ltd. (「Cupral」) 90%股權。Cupral之主要業務為銅粒及高品質鋁廢料之回收、加工及銷售。Cupral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尚未開展業務營運。有關本集團認購Cupral權益之詳情載於附註16。

有關上述經營分部(亦為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之資料呈報如下：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之分析：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貿易 千港元	金屬回收 千港元	長期投資 千港元	化學品 千港元	金融機構 業務 千港元	融資 千港元	其他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對外銷售	494,089	-	2,005	-	846	120	-	-	497,060
業績									
分部業績	(8,611)	(8,108)	(55,113)	(1,168)	(3,501)	107	888	-	(75,506)
中央行政成本									(18,973)
其他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									178
財務成本									(2,352)
除稅前虧損									(96,65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料(續)

####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貿易	長期投資	化學品	金融機構 業務	融資	其他投資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對外銷售	702,685	175	-	45	-	-	-	702,905
業績								
分部業績	(1,612)	12,805	(1,422)	(2,543)	-	21	-	7,249
中央行政成本								(18,190)
其他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								1,310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163,480
財務成本								(544)
除稅前溢利								153,305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之業績，惟不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包括董事薪酬)、若干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財務成本及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金融工具(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少)增加	(54,057)	16,161
持作買賣權益投資公平價值增加	888	21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減少	(19,264)	(4,316)
	<b>(72,433)</b>	<b>11,866</b>

###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135	1,01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3,460	4,638
存貨撥備	1,095	-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以下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香港利得稅	-	5

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16.5%之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於以上兩個期間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期內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6.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中國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之2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以上兩個期間並無在中國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期內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

英國企業稅按英國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19%之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於以上兩個期間並無在英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期內計提英國企業稅撥備。

### 7. 分派

於本中期內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議決不會就本中期期間派付任何股息。

###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二零二零年：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二零二零年：每股基本盈利) 之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b>(95,573)</b>	<b>153,649</b>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二零二零年：每股基本盈利) 之股份數目	<b>2,018,282,827</b>	<b>2,018,282,827</b>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假設行使授予Cupral非控股股東之認購期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以上認購期權。有關Cupral股份之認購期權之詳情於附註16中披露。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此乃由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並無已發行之潛在普通股。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變動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58,057,000港元，包括為Cupral業務營運購買廠房及設備27,045,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時就Cupral於英國租賃廠房(租期為十年)確認使用權資產24,043,000港元及租賃負債21,747,000港元。有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認購Cupral權益之詳情於附註16中披露。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使用1,911,000港元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訂立一份新租賃協議，租賃期為兩年。本集團須按月支付固定費用。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8,341,000港元及租賃負債7,901,000港元。

### 10.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票據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本集團與千洋投資有限公司(「千洋」)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作為認購人)同意認購而千洋(作為發行人)同意配發及發行100股優先股，總認購價為200,000,000港元。優先股賦予本集團權利收取累計固定優先股息，直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贖回日期為止，有關股息按認購價2%的年利率計算。優先股由千洋之唯一股東(「擔保人」)作出擔保，其以本集團為受益人就千洋全部股份簽立股份押記(「股份押記」)。

優先股以持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持有，而優先股之合約條款令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因此，所認購優先股入賬為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票據。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本集團與千洋及擔保人訂立補充協議，據此，訂約方有條件同意將優先股之贖回日期由原贖回日期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延長至新贖回日期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六日(「延期」)。除延期外，優先股之其他主要條款維持不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優先股產生之股息2,00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000港元)於損益中確認為投資之利息收益(計入收入)。

考慮到本集團所持股份押記之相關價值，本集團之信貸虧損風險甚微，故並無確認重大預期信貸虧損。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0.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票據(續)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與千洋及擔保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事項」)，以按認購價(「認購價」，即贖回金額(「贖回金額」)，為優先股之認購價200,000,000港元與直至完成日期止優先股所有應計未付股息之總和)認購668,571,429股千洋之新普通股(「認購股份」)。根據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之價格約為0.3049港元。認購價須透過抵銷千洋為贖回千洋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向本集團發行之優先股而應付之贖回金額於完成時支付。於認購事項完成時，本集團將持有經認購股份擴大之所有千洋已發行股份約65%，而所有由千洋發行之優先股應已全數贖回。

由千洋及其附屬公司(「千洋集團」)持有之資產主要包括千洋集團石化港口及倉儲業務之使用權資產(指中國廣西欽州港口岸鷹嶺碼頭作業區之陸地及海域使用權)以及其上所建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指碼頭基礎設施、儲油罐及相關設施、廠房及機器以及在建工程)。

於認購事項完成時，本集團預期透過其於千洋之65%股權取得千洋集團之控制權，且千洋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將併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與千洋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就千洋委任本集團向千洋集團提供顧問、管理及行政服務訂立的管理協議預期會於認購事項完成時予以終止。認購事項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七日之通函中披露。

認購事項已於報告期末後完成，完成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詳情於附註21中披露。

### 11.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主要指本集團於一項非上市基金之投資。

## 11.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若干獨立第三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作為有限合夥人，以現金20,000,000美元(「美元」)(相當於約156,000,000港元)之總代價認購於韓國成立之私募股權基金(「該基金」)之股份。該基金主要投資於韓國交易所上市公司之股份。該基金由一名基金經理管理，而該基金之有限合夥人無權參與該基金之管理。本集團作為該基金之有限合夥人，無權參與該基金之財務及經營決策。因此，本集團對該基金並無重大影響力，而該基金並無入賬為一間聯營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該基金之股份佔該基金已發行股本約29.71%(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9.71%)。

該基金入賬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該基金之公平價值為143,64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97,704,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於損益中確認公平價值虧損54,05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27,834,000港元)。有關該基金公平價值計量之詳情披露於附註19。本公司董事認為，該基金持有作長期策略投資目的，因此，該投資分類為非流動。

## 12. 應收貸款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授予非控股股東貸款(附註16)	2,815	-
授予第三方貸款	22,131	-
	<b>24,946</b>	-
按呈報目的分析為：		
流動資產	3,096	-
非流動資產	21,850	-
	<b>24,946</b>	-

授予第三方貸款主要為有抵押、按年利率7%計息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到期。考慮到對手方之還款及本集團所持抵押品之價值，本集團之信貸虧損風險甚微，故並無確認重大預期信貸虧損。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3.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 客戶合約	1,201	-
- 利息	5,830	3,825
	7,031	3,825
預付供應商款項	16,146	-
預付開支、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681	5,228
	29,858	9,053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來自客戶合約之應收貿易賬款1,20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按送貨單日期之賬齡為0至30日。來自利息收入之應收貿易賬款於各報告期末按利息收入確認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0-30日	329	340
31-60日	340	307
61-90日	340	340
90日以上	4,821	2,838
	5,830	3,825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4. 借款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有抵押(附註i)	20,306	-
無抵押(附註ii)	52,383	-
	<b>72,689</b>	-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之以上借款之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52,383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0,306	-
	<b>72,689</b>	-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一名第三方取得貸款20,306,000港元，以就Cupral之業務營運購買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該貸款以22,813,000港元之廠房及設備作抵押，按年利率10%計息，及須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償還。
- (ii)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其商品貿易業務自若干金融機構取得融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該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1.83%計息及須於報告期末起計四個月內償還。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價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四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b>102,800,000,000</b>	102,800,000,000	<b>1,028,000</b>	1,028,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四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b>2,018,282,827</b>	2,018,282,827	<b>20,183</b>	20,183

### 16. 認購CUPRAL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多名獨立第三方人士（「初始股東」）與本集團訂立投資及股東協議，內容有關以2,500,000英鎊（「英鎊」）（相當於26,955,000港元）之認購總金額認購Cupral合共24,999,050股普通股（「Cupral認購事項」）。於Cupral認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獲配發22,500,000股Cupral普通股，總認購價為2,250,000英鎊（相當於24,260,000港元），佔Cupral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90%，而初始股東合共獲配發2,499,050股普通股，總認購價為250,000英鎊（相當於2,696,000港元）。由於本集團能夠對Cupral行使控制權，Cupral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入賬。

Cupral為一間於英格蘭及威爾斯註冊成立及登記之私人有限公司。Cupral認購事項可讓Cupral於英國興建一間金屬回收加工廠房，並從事銅粒及高品質鋁廢料之回收、加工及銷售。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Cupral尚未開展業務營運。

#### 認購期權負債

於Cupral認購事項同日，本集團與各初始股東訂立認購期權協議（「認購期權協議」），據此，初始股東獲授期權，可於認購期權協議日期起計三年之行使期內（「期權期間」）於指定行使日期（「行使日期」）向本集團購買所有指定數目之期權股份（「期權股份」），行使價於各行使日期介乎每股0.1英鎊至0.1331英鎊。初始認購人可購買之期權股份最高數目合共為7,500,000股，相當於Cupral認購事項完成後Cupral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30%。任何尚未行使之期權將於期權期間結束時失效。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認購期權負債並不重大，因此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 16. 認購CUPRAL權益(續)

### 授予Cupral非控股股東貸款

於Cupral認購事項同日，本集團與各初始股東訂立貸款協議，內容有關向各初始股東墊付貸款，貸款本金合共為250,000英鎊(相當於2,696,000港元)。該貸款按年利率10%計息，自提取貸款日期起計一年到期。該貸款以各初始股東於Cupral持有之股份作抵押，合共相當於2,500,000股普通股或Cupral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10%。

貸款本金2,696,000港元及應收利息120,000港元計入應收貸款。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利息收入120,000港元已確認為提供融資之利息收入(計入收入)。

考慮到本集團所持股份押記之相關價值，本集團之信貸虧損風險甚微，故並無確認重大預期信貸虧損。

## 17.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有條件協議，以出售其於藍河控股有限公司(「藍河」，本集團當時之聯營公司)之19.57%股權(「出售事項」)，代價為181,440,000港元(可予調整)。作為出售事項之先決條件，本集團已同意於出售事項完成前以配售方式配售於藍河餘下4.08%股權予獨立第三方(「配售事項」)，於配售事項及出售事項後，本集團及本公司將不再持有藍河任何股份。

配售事項及出售事項已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完成。本集團自配售事項及出售事項收取之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為15,337,000港元及181,350,000港元，並於損益內確認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總收益163,480,000港元，計算如下：

	千港元
收取自配售事項及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	196,687
減：藍河23.65%股權之賬面值	(19,780)
於出售聯營公司時重新分類累計匯兌儲備	(13,427)
於損益確認之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u>163,480</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8. 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以下交易：

#### 管理層要員之薪金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袍金	225	225
薪酬及其他酬金	5,860	4,845
	<b>6,085</b>	<b>5,070</b>

### 19.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尤其是所使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價值計量按照公平價值計量之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進行分類之公平價值層級(第1至3級)之資料。

- 第1級：公平價值計量指以在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取得之報價(未經調整)所進行之計量；
- 第2級：公平價值計量指以第1級報價以外之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輸入數據，無論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所進行之計量；及
- 第3級：公平價值計量指透過運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所進行之計量。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9.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續)

金融資產	於下列日期之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權益投資				
- 上市股本證券	6,595	1,893	第1級	在活躍市場所報之收市價
衍生金融工具				
- 商品遠期合約				
資產	1,969	6,106	第2級	貼現現金流量。基於按照遠期商品價格及訂約商品價格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各對手方信貸風險的比率貼現。
負債	5,052	3,145		
- 外匯遠期合約				
負債	81	-	第2級	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乃基於遠期匯率(從報告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得出)及已訂約遠期匯率，以能反映各交易方之信貸風險之利率貼現而估計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非上市基金	143,647	197,704	第2級	基於參考相關投資組合(主要為上市股份)之活躍市場之可觀察報價釐定之該基金資產淨值

於本期及過往期間，概無第1級、第2級及第3級之轉入及轉出。

就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工具而言，公平價值已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並按照通用定價模型釐定。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價值相若。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0. 資本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收購已訂約但尚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之在建工程之資本開支	<b>64,132</b>	<b>60,603</b>

### 21. 報告期後事項

誠如附註10所披露，認購千洋65%股權已於報告期末後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完成。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完成認購事項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財務影響，而在完成詳細審閱前對該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 業務回顧

#### 財務表現回顧

於本期間，本集團以貫徹其物色具潛力投資項目之長遠策略，並透過主動參與管理本集團所投資公司或與各公司的管理層緊密聯繫以提高策略性投資項目之價值，繼續有策略地投資於或直接或間接地透過股權工具及債務融資、金融資產及證券，持有香港、美國及韓國之上市公司以及多家具優厚增長潛力之非上市公司及基金投資組合之重大權益，從而從事商品貿易、金屬回收及貿易、化學品倉儲業務、提供管理服務、金融機構業務及貸款融資服務。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95,57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溢利153,649,000港元)及每股基本虧損4.74港仙(二零二零年：每股基本盈利7.61港仙)。本期間虧損主要由於金融工具之未變現公平價值虧損，尤其是本集團於AFC Mercury Fund之投資。

#### 商品貿易

於本期間，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繼續其貿易業務，專注於商品貿易，包括鎳、鋁及化學及能源產品。此業務產生分部收入494,08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02,685,000港元)及分部虧損8,61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612,000港元)。虧損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減少、未完成交易產生之運費及倉儲費用以及存貨之未變現撥備所致。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供應鏈問題，包括倉庫裝運延誤、船舶延誤、高運費成本、運輸天數較預期長及減產所致。管理層一直採取保守態度監察商品市場的情況及信貸風險，以為運費成本、付運時間表、交付時間等增加緩衝。

金屬業務仍為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之一。隨著向亞洲終端用戶之銷售增加，我們之交易組合得以提升。化學品及能源業務之收入有所增加，目前佔本期間總貿易收入之41%。然而，供應短缺、船舶短缺、交付時間長及運費成本高昂為貿易業務之主要營運問題。

#### 金屬回收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多名獨立第三方人士與本集團訂立投資及股東協議，內容有關以2,500,000英鎊(「英鎊」)(相當於約27,000,000港元)之認購總金額認購Cupral合共24,999,050股普通股(「Cupral認購事項」)。於本期間，Cupral認購事項完成，本集團已獲配發22,500,000股Cupral普通股，總認購價為2,250,000英鎊(相當於約24,300,000港元)，佔Cupral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90%。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金屬回收業務錄得零收益及分部虧損8,108,000港元。該業務分部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尚未開始營運。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正努力為終端用戶開發綠色金屬市場，以協助減少其碳排放。本集團投資於英國一間回收廠，該回收廠由英國經驗豐富之團隊管理，旨在將銅及鋁廢料加工至高純度，然後出口至亞洲及中國。預期回收廠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投產，並將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止財政年度前達致最大產能。

### 長期策略投資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長期投資錄得收入2,00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75,000港元)及分部虧損55,11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分部溢利12,805,000港元)。本期間之分部收入及分部虧損分別主要來自千洋投資有限公司(「千洋」)之優先股股息及AFC Mercury Fund之未變現虧損。

### 千洋

千洋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透過經營位於中國廣西欽州港口岸鷹嶺碼頭作業區的碼頭從事提供石化港口及倉儲服務以及港口相關服務。

由千洋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千洋集團」)持有之資產主要包括使用權資產(指陸地及海域使用權)以及其上所建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指碼頭基礎設施、儲油罐及相關設施、廠房及機器以及在建工程)。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與千洋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作為認購人)同意認購而千洋(作為發行人)同意配發及發行100股優先股，總認購價為200,000,000港元(「優先股」)。優先股賦予本集團權利收取累計固定優先股息，直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贖回日期為止有關股息按認購價2%的年利率計算。優先股由千洋之唯一股東作出擔保(「擔保人」)，其已簽立有關千洋當時全部已發行股份以本集團為受益人之股份押記(「股份押記」)。

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四月訂立之有關認購協議，千洋須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按認購價及直至付款日期(包括該日)之所有應計及未付股息之總額(「贖回價」)贖回優先股。擔保人給予本集團獨家權利可於優先股發行日期起至悉數支付贖回價之期間內(訂約方可不時以協議方式延長)購買全部或部分已發行普通股及千洋結欠之全部或部分股東貸款或認購千洋新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本集團與千洋及擔保人訂立補充協議，據此，訂約方有條件同意將優先股之贖回日期由原贖回日期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延長至新贖回日期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六日。除此之外，優先股之其他主要條款維持不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本期間，優先股產生之股息2,00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75,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為投資利息收入(包括在收入內)。

作為本集團於千洋集團之管理角色之一部分及為加強其整體業務表現，本集團已對千洋集團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進行詳細檢討，以為千洋集團之未來業務發展制定業務及融資計劃及策略。自認購優先股以來，本集團已向廣西廣明碼頭倉儲有限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千洋擁有75%股權之中國公司)指派三名高級職員，分別擔任法人代表、總經理及財務部主管，並參與中國附屬公司之業務營運。此外，本集團透過其與千洋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之管理協議(「管理協議」)將其於千洋集團之管理角色理順，據此，千洋同意獨家委任本集團向千洋集團提供顧問、管理及行政服務。透過有關委任，本集團有權收取管理費酬金，惟可根據管理協議規定提早終止。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與千洋及擔保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事項」)，以按認購價(「認購價」，即贖回金額(「贖回金額」))，為優先股之認購價與直至完成日期止優先股所有應計未付股息之總和)認購668,571,429股千洋之新普通股(「認購股份」)。

根據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之價格約為0.3049港元。認購價須透過抵銷千洋為贖回優先股而應付之贖回金額於完成時支付。

於認購事項完成時，本集團將持有經認購股份擴大之所有千洋已發行股份約65%，而所有優先股應已全數贖回。

認購事項已於報告期末後完成，完成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有關詳情載於報告期後事項。

### AFC Mercury Fund

AFC Mercury Fund主要投資於韓國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主要為STX Corporation Limited。STX Corporation Limited(股份代號：011810)主要從事能源買賣、商品貿易、機器及發動機買賣，以及船務及物流業務。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AFC Mercury Fund股份佔AFC Mercury Fund已發行股本約29.71%。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與若干獨立第三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同意認購AFC Mercury Fund之股份，總代價為2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6,000,000港元)。

於本期間，已獲得未變現公平價值虧損54,05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公平價值收益27,834,000港元)。

### CEC Asia Media

CEC Asia Media Group L.P. (「**CEC Fund**」) 主要組織以直接或間接投資於Global K Centre Limited及Lionheart Entertainment Asia Limited以及於南韓有關媒體、藝人及美容訓練學院之其他策略性投資項目。本集團持有之CEC Fund股份佔CEC Fund已發行股本2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與CEC Fund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同意以2,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600,000港元)之總代價認購CEC Fund之股份。

公平價值變動為零(二零二零年：公平價值虧損11,673,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CEC Fund之公平價值為零(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此乃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投資因CEC Fund出現重大財務困難而無法為本集團產生未來現金流量。

### 化學品倉儲

#### 江蘇宏貿倉儲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透過貸款資本化投資於Yangtze Prosperity Development (HK) Limited (「**YPD (HK)**」)。YPD (HK)於香港註冊成立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擁有江蘇宏貿倉儲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而江蘇宏貿已獲授予位於中國南通洋口港相關用海範圍上所建設一幅開墾土地之海域使用權並正興建營運化學品儲存及相關設施之基礎設施。

有關投資加強本集團對可持續發展之承擔，且將於不久將來擴闊本集團之收入來源。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此業務分部尚未投入營運。



### 金融機構業務

本集團成立了樺輝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樺輝」)，其主要於香港從事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自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取得第4類牌照(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牌照(提供資產管理)。為進一步發展其金融機構業務，本集團積極擴展其業務範圍至金融服務行業之不同方面，發展全方位業務。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收購一間保險經紀公司，即保德保險經紀有限公司，其為香港保險顧問聯會之會員公司，並獲准於香港經營長期保險(不包括相連長期保險)經紀業務。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本公司於毛里裘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Muhabura Capital Limited(「MCL」)獲毛里裘斯之金融服務委員會(「金融服務委員會」)授予投資銀行業務牌照。

本集團金融機構業務之業務目標為建立一個亞洲與非洲之間的跨境投資的國際金融平台。鑒於「一帶一路」倡議，本集團預期兩大洲之間的業務流量日漸增加。本集團認為，透過於香港及非洲經營持牌實體，本集團與機構、企業和零售客戶合作時，將增強其對本集團之信心。

MCL位於毛里裘斯，該國遭受新型冠狀病毒爆發接連打擊。毛里裘斯政府於年內大部分時間將該島嶼封鎖與外界隔絕，直至其能夠為當地人口取得足夠疫苗為止，多數員工在封城期間大部分時間在家工作，幾乎所有會議均通過視頻會議進行。MCL前線員工無法前往海外或甚至前往非洲大陸尋找客戶，導致該新業務線之起步階段緩慢。MCL已準備投入業務，而隨著島上近期開放作商務公幹及旅遊，我們預期若島上當前之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繼續消退，將得以尋找客戶。

樺輝正尋求推出一項非洲精選基金。然而，由於香港及許多非洲地區實施旅遊限制，該基金延遲推出。

於本期間，全球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繼續阻礙金融機構業務之全面開展。

### 貸款融資服務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貸款融資業務錄得之分部溢利為10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之貸款組合為2,81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 其他投資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其他投資貢獻分部收入為零(二零二零年：零)及分部溢利88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1,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738,25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789,037,000港元)，較上期減少6.4%。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614,54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709,546,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減少95,004,000港元或13.4%。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金融工具之未變現公平價值虧損，尤其是本集團於AFC Mercury Fund之投資。

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融資及庫務政策管理其流動資金需要。目標為保持有充裕資金應付營運資金所需，以及於機會來臨時把握投資良機。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247,22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343,059,000港元)及74,73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72,38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3(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5)。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存及現金為168,86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39,325,000港元)，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為72,68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由於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為零。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淨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借款淨額乃銀行借款扣除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後得出。

#### 重大收購或出售及就重大投資之未來計劃

於本期間內並無重大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收購或出售，於本報告日期亦無獲董事會授權之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末後，認購千洋65%股權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完成。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報告期後事項。

#### 外匯管理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韓圓、人民幣、美元、日圓及英鎊為單位。於本期間，本集團訂立外匯遠期合約及貨幣掉期作對沖用途。倘匯率波動加劇時，本集團將採取適當措施。

####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向一名第三方抵押金額為22,813,000港元之廠房及設備資產(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為64,31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60,603,000港元)，乃有關興建化學品倉儲及相關設施以經營位於中國之化學品倉儲業務而訂立之建築合約。

### 已發行證券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共有2,018,282,827股已發行股份。於本期間本公司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之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共66名僱員(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45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本集團酬金政策是為確保本集團設有合適以及與本集團之方針及目標相符之薪酬架構。僱員薪酬乃因應僱員之技能、知識及對本公司事務之參與程度，並參考本公司之表現與業界之薪金水平及當時市況而釐定。酬金政策最終旨在確保本集團有能力吸引、挽留及鼓勵高質素之團隊精英，彼等對本公司之成功尤為重要。本集團亦提供福利予僱員，包括酌情花紅、培訓及公積金。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乃為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設立。於本期間並無授出購股權，且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於本報告日期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展望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加上中美／歐盟／澳洲局勢持續緊張，為全球個人及企業帶來前所未有的挑戰。於報告期內，在全球部分地區開始對旅遊及商務旅客開放後，西方多個國家隨即出現第四波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在亞洲，除新加坡於夏季開始開放後出現新的新型冠狀病毒個案飆升外，大多數國家仍然關閉，商務旅遊及互動繼續難以進行。本集團各項業務持續受到嚴重影響。隨著全球各地實施旅遊限制，特別是香港特區政府持續實施檢疫措施，本集團不少新業務計劃的推出大幅放緩，業務活動及國際會議採用虛擬平台，雖然足以維持但虛擬平台並非最理想。

鑒於本期間經濟環境不明朗，本集團管理層已採取更為審慎的態度。本集團的整體財務表現遜於去年同期，主要由於沒有去年同期出售本集團聯營公司取得的一次性收益及本期間本集團於AFC Mercury Fund投資的未變現公平價值虧損所致。部分經濟體重新開放，導致物流及船運嚴重短缺，均增添該分部的營運風險，因而採取了更保守的方法，令所錄得收入減少。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商品市場的情況及信貸風險。

Cupral為本集團於英國的新附屬公司，其金屬回收廠的建設延期三個月，主要由於歐洲週邊的廠房設備運輸問題。於報告之時，Cupral正進行測試及廠房試產。廠房試產將於未來數月持續進行，並預期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底前實現最大年產能約14,000公噸。Cupral管理層亦正測試廠房除回收銅以外加工鋁廢料的能力，以於商品價格波動期間增加產品多樣性及降低定價風險。我們預期該廠房日後將混合生產兩種產品。Cupral的貢獻預期於下一個財政年度更為顯著。

本集團管理層對本集團未來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主要由於憂慮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及物流問題對任何不可預見的持續負面經濟影響。大多數銀行預期物流瓶頸將於二零二二年初緩解，這將有助於本集團於亞洲的商品貿易業務及於英國的商品回收業務取得更好的業績。就金融中介業務而言，將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旅遊開放程度及香港何時將放寬或取消檢疫要求。倘往返香港／中國邊境的旅客人數恢復至有意義水平，最近期望重開香港／中國邊境預計將加快我們的保險經紀業務。由於本集團管理層持續升級流程、管理、風險、控制及業務發展，最近收購千洋亦預期於二零二二曆年帶來更強勁的收入。

##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或(視情況而定)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權及債權證之百分比中，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所保存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程民駿先生(「程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4.95%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88,000,000 (附註)	24.18%

附註：

Champion Choice Holdings Limited(「Champion Choice」，本公司488,000,000股股份之登記持有人)由程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程先生被視為於Champion Choice直接持有之本公司488,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所保存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取代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已屆滿之舊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就提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或其任何投資實體之利益作出貢獻而努力不懈之合資格人士提供激勵或獎勵。

## 補充資料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於二零三一年八月十九日或之前全權酌情根據購股權計劃項下之條款授出購股權予(其中包括)(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投資實體之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執行或非執行董事；(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iii)曾經或將會對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諮詢人、任何人士或實體；(iv)供應商；(v)客戶；(vi)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其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及(vii)透過其他業務安排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或可能作出貢獻之合營夥伴、業務聯盟夥伴或任何人士或實體。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201,828,282股，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約10%。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採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任何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會酌情釐定(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作出任何調整)，惟不得低於本公司股份面值，且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及(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釐定任何購股權之期限，惟該期限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且購股權獲行使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限。除非董事會另行決定及在向承授人提出之要約中列明，否則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亦無規定行使購股權前須達致之表現目標。

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即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因授予各參與者(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除外)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

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因已授予及將授予該人士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或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i)合共超過於有關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之0.1%；及(ii)根據有關計劃向有關人士授出(及有待接納)有關購股權之各相關日期於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經本公司股東以決議案事先批准(以投票方式表決)。

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要約自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21日內可供有關合資格參與者接納。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須支付代價1.00港元。

於本期間，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獲授出、註銷、行使或失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201,828,282股，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0%。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主要股東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保存之本公司登記冊所記錄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程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4.95%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88,000,000 (附註)	24.18%
Champion Choice	實益擁有人	488,000,000 (附註)	24.18%

附註：

Champion Choice為本公司488,000,000股股份之登記持有人。程先生為本公司之董事及Champion Choice之董事，其擁有Champion Choice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程先生被視為為Champion Choice直接持有之488,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補充資料

### 報告期後事項

#### 收購千洋

認購千洋65%股權已於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完成。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完成認購事項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財務影響，而在完成詳細審閱前對該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除外，原因為：

##### 守則條文第A.2.1條 -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列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須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區分須清楚訂明並以書面方式列出。

#### 偏離

由於本公司執行董事程民駿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兩個職位，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令規劃及實施商業計劃更有效率及見效，董事會亦相信已適當確保權力及權利之平衡。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已持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將繼續監察及審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於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度報告日期後之董事資料變更載列如下：

許微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獲委任為芯智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66，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繼續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

### 審閱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並未經審核，惟已由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以及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審閱。

代表董事會

程民駿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